



411459S-2024



新乡市臻源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XZS 0001S-2024

淀粉制品

2024-06-17 发布

2024-06-17 实施

新乡市臻源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新乡市臻源食品有限公司提出。

本标准起草单位：新乡市臻源食品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伟 王海增。

H N
Q B

淀粉制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淀粉制品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红薯淀粉、紫薯淀粉、豌豆淀粉、绿豆淀粉、食用玉米淀粉、食用小麦淀粉、马铃薯淀粉、木薯淀粉、蕨根淀粉、芋头淀粉、山药淀粉、葛根淀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加入或不加入食用盐、食用油、碳酸钠、柠檬酸、天然胡萝卜素、高粱红、甜菜红、柑橘黄中的一种或几种，加入生活饮用水，经配料或不配料、和浆、成型、冷冻或不冷冻、晾晒（或干燥）或不经此工艺、截断、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粉条、粉丝、粉皮、粉带、川粉、芋头粉、水晶粉产品。

根据工艺不同可分为：干制品、湿制品。

2 要求

2.1 原辅料要求

- 2.1.1 食用红薯淀粉、紫薯淀粉、绿豆淀粉、蕨根淀粉、芋头淀粉、山药淀粉、葛根淀粉应符合 GB 31637 的规定。
- 2.1.2 食用豌豆淀粉应符合 GB/T 38572 和 GB 31637 的规定。
- 2.1.3 食用玉米淀粉 GB/T 8885 和 GB 31637 的规定。
- 2.1.4 食用小麦淀粉应符合 GB/T 8883 和 GB 31637 的规定。
- 2.1.5 食用马铃薯淀粉应符合 GB/T 8884 和 GB 31637 的规定。
- 2.1.6 食用木薯淀粉应符合 GB/T 29343 和 GB 31637 的规定。
- 2.1.7 食用盐应符合 GB/T 5461 和 GB 2721 的规定。
- 2.1.8 碳酸钠应符合 GB 1886.1 的规定。
- 2.1.9 柠檬酸应符合 GB 1886.235 的规定。
- 2.1.10 天然胡萝卜素应符合 GB 31624 的规定。
- 2.1.11 高粱红应符合 GB 1886.32 的规定。
- 2.1.12 甜菜红应符合 GB 1886.111 的规定。
- 2.1.13 柑橘黄应符合 GB 1886.346 的规定。
- 2.1.14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	-----	------

性 状	均匀条状、丝状、片状，无并条粘连，弹性良好	取样品一份，置于洁净干燥的白色瓷盘中，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性状、色泽、杂质，嗅其气味，样品经熟制后、用温开水漱口，品尝其滋味。
色 泽	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	
气 味	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无异味	
滋 味	复水后柔软、爽滑、有韧性，口感无牙碜，具有本品应有的滋味	
杂 质	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干制品	湿制品	
水分，g/100g	≤	15（粉丝、豆类粉条、红薯粉条） 17（马铃薯粉条） 20（其它产品）	60（红薯粉条） 75（马铃薯粉条） 70（其它产品）	GB 5009. 3
淀粉，g/100g	≥	75（粉丝、豆类粉条、红薯粉条） 70（马铃薯粉条） 65（其它产品）	35（红薯粉条） 20（马铃薯粉条） 15（其它产品）	GB 5009. 9
断条率（仅限条状），%	≤	10. 0		GB/T 23587
*铅（以 Pb 计），mg/kg	≤	0. 4		GB 5009. 12
黄曲霉毒素 B ₁ ， μ g/kg	≤	5. 0		GB 5009. 22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2.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2.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应符合 GB 14881 的要求。

2.6 其它要求

食品添加剂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水分。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红薯淀粉、紫薯淀粉、豌豆淀粉、绿豆淀粉、食用玉米淀粉、食用小麦淀粉、马铃薯淀粉、木薯淀粉、蕨根淀粉、芋头淀粉、山药淀粉、葛根淀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加入或不加入食用盐、食用油、碳酸钠、柠檬酸、天然胡萝卜素、高粱红、甜菜红、柑橘黄中的一种或几种，加入生活饮用水，经配料或不配料、和浆、成型、冷冻或不冷冻、晾晒（或干燥）或不经此工艺、截断、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粉条、粉丝、粉皮、粉带、川粉、芋头粉、水晶粉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27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淀粉制品》和 GB/T 23587《粉条》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新乡市臻源食品有限公司